



附件2

XX转移支付区域（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方主管部门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昌黎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	0		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财政资金紧张，部分项目结转下年支付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贯彻落实预防为主和以基层为重点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重点加强疾控机构能力建设，完善公共卫生网络体系，提升实验室检测水平。			我县已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购买能力提升设备一批。进一步提高了实验室检测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9.35天	≤8天	
		时效指标	应急响应时间及时率	≤90%	90%	
		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资金成本	100万元	0万元	因财政资金紧张，结转下年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重大传染病资金使用效率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制度普及率	≥95%	95%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办公无污染，节约用水、用电、用纸	较上年节约	较上年节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持续作用期限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